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二〇年六月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时 间 表(现场)

1. 9: 00—9: 30 股东及股东代表登记、签到
2. 9: 30—11: 00 作报告（具体见议程）
3. 11: 00— 审议、表决及其它内容

时 间 表(网络投票)

2020 年 6 月 5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及股东代表到会情况并宣布会议开始

二、审议议案

1.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和年报摘要

4.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审议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单位及有关报酬的议案

6. 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提问和发言

四、推举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

五、股东投票表决

六、律师、股东代表和监事代表共同计票、监票

七、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八、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9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要求，按照“规范管理、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科学发展”的要求夯实公司发展基础。公司积极推进“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建设，以“争一流、创标杆、稳阵地、谋发展”为工作重心，继续推进公司由投资管理型向投资运营型转变，强化内部管理和风险管控，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和管理水平，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

第一部分：2019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一、主要经营指标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486.83 万元，同比增长 10.03%；合并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4,316.60 万元，同比减少 25.55%。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51.71 亿元，股东权益 23.52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8.57 亿元）。

公司供水业务全年累计实现售水总量 36,541 万吨，完成计划的 102.61%，同比增长 5.15%；实现污水处理量 10,889 万吨，完成计划的 103.73%，同比增长 3.01%。

二、董事会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公司紧紧围绕董事会年初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树立标杆意识、创先意识，攻坚克难，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全力推动各项重点工作的顺利完成。

（一）首次发布公司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 2019 年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鼓励上市公司发布《社会责

任报告》的倡议，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从用户、员工、投资者和各方参与者角度全面阐述企业经营与履行社会责任的有机结合，首次发布《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彰显公用事业类公司的社会责任。

（二）公司荣获上海证券报主办的 2019 年度上市公司“金质量”优秀党建奖

2019 年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主线，持续推进党建工作，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在公司良好稳健的主业经营和规范治理为基石的基础上，公司努力与证券媒体长期保持良好的互动，以增强社会公众对公司的认可，进而增强公司的社会影响力和美誉度。公司成功入围由上海证券报主办和证券监管部门作评委的上市公司“金质量”企业奖初选名单。最终，公司荣膺 2019 年度上市公司“金质量”优秀党建奖。

（三）组织董监事深入公司生产一线

为了更好发挥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监事会监督职能，公司组织董监事深入到公司分子公司供水污水处理生产一线，围绕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年度重点工作，董监事们进行实地考察，就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提出了可行性建议。通过此类活动，董监事对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有了更进一步深入了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提高决策效率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四）做深做透水务主业

公司发挥品牌效应，积极寻找水务投资合作项目，推进水务主业发展。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投资建设永康桥下水厂迁扩建工程项目（规模 6 万吨/日）；投资建设平湖水务公司工业水厂二期扩建工程（规模 5 万吨/日）和宁海污水公司城北污水四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规模 3 万吨/日）。公司现有水务项目的做深做透及重大项目推进：兰溪溪西水厂迁建项目（10 万吨/日）已于 5 月 6 日完成试通水；丽水中岸污水厂 5 月完成提标扩能工程，增加污水处理规模 1 万吨/日。公司完成舟山朱家尖项目的收购工作，拓展朱家尖片区供水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丽水供排水公司签订莲都区单村式供水委托运营及碧湖镇第一水厂、大港头镇自来水厂委托运维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钱江供水公司签订金华市婺城区单村式委托运营合同，公司控股子公司兰溪水务公司签订兰溪市乡镇水厂、单村供水站物业化管理服务合同。公司的乡镇水厂运维项目，以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钱江供水公司签订开化、富阳等地消毒设备和一体化净水设备销售合同，是公司水务拓展模式的创新，实现公司水务产业链的延伸，为公司进一步扩大水务规模打下了坚实基础。

（五）规范管理，进一步推进战略转型

公司继续推进公司向专业投资运营型转变，以“创现”为载体，以“争一流，创标杆”为主线，狠抓“标准化”管理，努力打造钱江水利管理品牌，持续提升公司影响力，提升公司专业化运营能力。

1. 完善制度建设。为加强水务公司运营管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制度进行全面修订完善。从制度上保证水务公司运营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

2. 财务管理规范有序。一是根据公司董事会会决策，加强现金管理，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效益。二是加强资金集中管理和归集，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的活期存款收益。三是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对所属公司预算执行情况日常监督管理。四是积极开拓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PPN、超短期融资券等，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升公司效益。

3. 创现工作取得新成果。公司积极推进创建“现代化水厂”和“现代化营业所”工作。永康市南山水厂 7 月顺利通过浙江省现代化水厂评审。公司目前拥有丽水市水阁水厂、舟山市临城水厂、舟山市岛北水厂和永康市南山水厂 4 家现代化水厂及舟山市定海营业所、普陀营业所、丽水白云营业所 3 家现代化营业所，

占浙江省现代化创建比例约 1/5,走在浙江省乃至全国水务企业前列。

4. 推进公司信息化和标准化管理工作。公司制定净水厂、污水厂、营业所标准化评价手册及运行维护技术规程。现已验收通过 13 家标准化水厂、12 家标准化营业所、2 家标准化污水处理厂、1 家标准化管线单位,全面完成内部标准化创建目标任务,实现产业链全覆盖,凸显品牌实力,为创行业标杆打下坚实基础。公司组织专家编制《钱江水利信息化系统建设指南》,指导分子公司开展设备管理系统、GIS 信息系统、智慧水务服务系统建设,逐步实现数字化管控。

5. 进一步发挥水务技术咨询委员会的作用。由专家参与公司项目可行性论证、技术难题解决及安全供水、培训和队伍建设等方面工作,全面提升公司水务主业的专业化管理水平。

6. 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按照工程建设管理制度,规范运作;组织对重大工程设计方案、可研及其它技术改造方案等进行评审,充分论证,科学决策;狠抓工程建设安全管理;规范招标行为;紧抓工程建设的关键环节管理,严控工程成本和费用,严抓工程建设质量,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7. 有序开展提质增效工作。积极推进各分子公司水价调整及政府补助和税收优惠方面工作;材料集采供业务整合完成;设计业务整合逐步推进;构建运维管理新模式;建安平台整合有序推进。

8. 安全生产标准化单位创建工作。公司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为抓手,编制《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手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并督促、指导分(子)公司构建相应的管理细则并实施达标考评,建立自我约束的安全生产长效机制。同时,公司积极参加应急管理部门组织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创建工作,2019 年,兰溪安装公司、永康安装公司、兰溪分公司通过安全生

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评定，永康城市污水处理厂成为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示范企业。截止目前共 16 家单位通过，通过率 89%。

（六）完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最新规则指引和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为公司合规运营保驾护航。

第二部分、董事会日常工作回顾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会议4次，其中现场会议3次、通讯会议1次，累计审议议案23项。具体如下：

（一）2019年4月2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公司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 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5.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公司经理层2018年度绩效考核的议案；
7.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单位及有关报酬的议案；
8.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发行定向债券融资工具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1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永康桥下水厂迁扩建工程项目；

14.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18项。

(二)2019年4月25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五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2019年8月2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平湖市钱江独山水务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工业水厂二期扩建工程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海兴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城北污水厂四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的议案；

3.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等3项。

(四)2019年10月28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七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上述四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参会人数、会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各位董事勤勉尽职，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充分发挥专业特长，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独立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发表独立意见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按照《上交所上市规则》相关要求，董事会会议相关公告及时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上予以公开披露。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9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6次，其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研究推进公司向专业投资运营型转变及公司发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4次，主要审议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编制、2019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计计划等工作情况，并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召开会议1次，审议了《关于2018年度公司经理层绩效考核议案》；各次专门委员会上，委员们均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支持。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9年，各独立董事认真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在涉及公司担保、聘任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单位、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重大事项方面独立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具体见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四、组织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9年，公司董事会共组织召开了1次股东大会。2019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单位及有关报酬的议案；
5.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6. 公司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7. 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等10项。

这次股东大会邀请了中介机构参加，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股东大会会议，律师出具了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会议决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上予以公开披露，2018年度股东大会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给股东投票提供了便利。

五、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2019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主要有：

1. 2018年度利润分配事项。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股利；不派发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因母公司2018年末分配利润为负数。

2. 对外担保事项。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9年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实际执行均控制在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以内。

3.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关于发行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完成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人民币 2 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4. 公司重大项目工程建设。公司董事会督促公司强化成本控制，严格工程质量管理，加强项目实施管理，保障各项工程建设如期完成，做好项目竣工验收，增加水处理能力和提升水质。

六、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对定期报告编制的相关要求，2019年，公司认真做好了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等重大信息。全年4次定期报告和32次临时公告均按有关规定

要求及时完成，有效保证了全体股东知情权，使各股东和广大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发展中的重大信息。

另外，做好2018年公司一、二大股东在二级市场要约收购及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第一、二股东的相关后续公告，确保相关股东信息披露符合监管部门有关要求。

七、加强维护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舆情管理

公司高度注重投资者调研工作，通过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良好的信息沟通，加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树立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增进彼此了解和相互信任，有效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获得扩大投资者认同，也提升了公司证券市场形象。通过上证 e 服务舆情服务平台及时加强公司有关舆情的监控，便于公司快速掌握舆情动态，并积极应对。

2019 年 11 月积极响应浙江上市协会（浙上市协[2019]22 号）《关于举办“沟通促发展 理性共成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的通知》，公司积极准备，通过全景网平台，进行网上接待投资者工作。通过与投资者交流，达到宣传公司形象的目的，也有利于社会和广大投资者增强对公司信心。

八、加强内控管理

公司强化内控，持续推进内部审计工作。对舟山、丽水等17家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单位开展了固定资产专项审计，从“购置与验收”、“运行与维护”、“大修与技改”、“清查与抵押”、“出租与投保”、“处置与清理”等共六大节点入手，对固定资产业务环节的风险控制点进行审计；开展对全公司的合同管理专项审计调查工作，有针对性的抽查了800余份合同，涵盖公司所有业务。对内部审计和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审计评价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其进行整改，并后续跟踪检查落实整改情况，使风险得到有效防范，充分发挥了内控对公司实现经营目标的保障作用。对风险管理、控制及治理过程进行综合的评价，提出合理化建议，持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回顾2019年的工作，公司经营稳定，水务主业增长明显；战略转型有序推进，由投资管理型向投资运营型转变；规范管理，“三项费用”管理取得成效。

第三部分、2020年工作纲要

2020年公司继续按照“规范管理、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科学发展”的总要求推动公司发展壮大。以“创一流、创标杆”为主线，推进公司由投资管理型向投资运营型转变，努力将钱江水利打造成水务行业标杆企业。具体如下：

一、2020年度经营计划

计划售水总量约37,350万吨，污水处理量约10,900万吨，努力实现水供给及处理行业收入约12.2亿元。

二、2020年度重点工作

(一)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治理制度

根据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要求及公司经营实际需要，进一步修订《钱江水利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和制订《钱江水利关联交易实施办法》，并适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进一步推进精细化管理，发挥协同效应，努力打造成水务行业标杆企业

公司推动产业链中各业务平台协同效应，从而降低公司内部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大公司品牌宣传力度，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影响力；加强品牌建设力度，提高客户满意度，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着力引导以行业先进企业的指标为标杆，进一步推进标准化、信息化、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上水平，夯实创建标杆企业基础。发挥好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办法的引导作用，激励员工在公司生产经营发展中发挥更大的作用。推进公司干部及人才队伍建设，加大人才交流力度。进一步发挥

钱江水利咨询委员会职能，提高水务专业化管理水平。进一步强化计划预算、审计等，不断提升管理工作的有效性，打造规范化、专业化、标准化水务标杆企业。

(三) 积极开拓水务市场，提升公司水处理能力

2020年积极做好水务拓展工作，从“内涵式发展”到“外拓市场”两足并重，积极推进项目拓展和跟踪水务项目，做好沟通谈判工作，争取完成收购，提升水务市场份额。扎实做深做透做优现有水务项目，做好丽水腊口污水一期工程、永康桥下水厂迁建工程、兰溪钱塘垅水厂工程、平湖工业水厂二期工程、宁海污水厂四期工程等重大项目工程建设管理，强化成本控制，严格工程质量管理，确保工程建设进度，扩大水处理规模。

积极发挥公司相关平台及分子公司协同效应，抢抓机遇就地扩张；加大与省建设厅、水利厅及各大高校等联系，推进农村水务业务、合同节水业务、二次供水业务、水质监测业务；积极关注省内大型水利工程项目投资合作机会，开创性的做好水务拓展工作，践行创新发展理念，提升竞争能力。

(四) 继续做好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策、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工作，推动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五) 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理论武装，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高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公司党委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双创”目标和中心任务，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为主线，以特色党支部建设为抓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扎实推进主体责任清单管理，强化落实“两个责任”，提升和丰富党支部标准化建设水平与内涵，夯实基层组织工作基础，打造一支思想政治优、党性修养高、担当作为强、清正廉洁好的党员干部队伍，着力

涵养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创业环境,促进党建与业务高质量融合,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保障作用,推动公司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达到新高度、改革发展取得新成效。大力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和谐的企业氛围,推动公司各项工作不断进步和发展。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议案二：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受监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2019 年，在各股东单位的大力支持和董事会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规范管理、改革创新、提质增效、科学发展”的总目标全力推进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拓展水务主业方面，公司各相关子公司就地扩大供水规模，永康桥下水厂迁扩建工程项目（规模 6 万吨/日）、平湖市钱江独山水务有限公司工业水厂二期扩建工程（规模 5 万吨/日）和宁海城北污水四期扩建及提标改造工程（规模 3 万吨/日）。

一年来，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公司的重大事项都按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公司监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下，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行使监督职能，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等进行了必要的监督，保证公司在法人治理的框架上规范运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

一、2018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

1、2019 年 4 月 2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

- (1) 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和年报摘要；
- (3)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4)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2019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19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七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

4、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七届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以上各次会议决议公告均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度，监事会参加了公司召开的 4 次董事会、1 次股东大会，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及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运作，其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管理层围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积极开展工作，主业水务拓展扎实推进，供水主业稳步增长，水处理规模不断扩大，水务核心作用进一步提升；公司严格履行《公司章程》中有关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形式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解。监事会认真审核公司财务报表，依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力量，确保公司财务数据的真实、客观；公司的《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真实有效。

3、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4、监事会建议

为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提高内控制度的有效性，监事会建议加强对子公司和重大经济业务的风控和监督，降低和防范风险。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0 年 4 月

议案三：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其中财务报告部分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现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请见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所发布公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20 年 4 月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审[2020]3568 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43,165,993.67 元，基本每股收益 0.12 元。同时确认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6,595,518.9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3,727,090.30 元，会计政策变更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 2,890,965.66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7,431,643.56 元，本年度无实际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

公司 2019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本次不派发现金股利；不派发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方案须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20 年 4 月

议案五：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单位及有关报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开发行动股票的公司的财务报告，需要审核的，必须由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另根据财政部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作为中央和地方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需在披露年度公司年报的同时，注册会计师应出具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是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其执业水平较高，信誉良好。

截止 2019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公司提供了 22 年审计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业务过程中，从专业角度尽职尽责维护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完整的角度考虑，为切实维护公司自身利益，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建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2019 年审计费用：70 万元,2020 年审计费用：70 万元

2019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2 万元，2020 年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2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20 年 4 月

议案六：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在 2020 年度为各控股子公司借款提供以融资担保余额计算，额度为人民币 5.95 亿元的担保，具体如下：

1. 为控股子公司永康市钱江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借款担保 1.8 亿元；

2. 为控股子公司丽水市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期限不超过十三年的借款担保 2.4 亿元；

3. 为控股子公司宁海县兴海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期限不超过十五年的借款担保 1.75 亿元。

上述担保议案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书，本授权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20 年 4 月

议案七：

关于公司变更部分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收到公司第三大股东—浙江省水电实业公司发来的《关于推荐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人选的函》，因工作调整，陈晓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推荐杨先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杨先安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现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此外，公司和公司董事会向陈晓健先生在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感谢！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七届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2020 年 4 月

杨先安先生简历

杨先安，男，1962 年 1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2 年 8 月至 1983 年 4 月就职于新昌县石门水电站；1983 年 5 月至 1986 年 5 月就职于新昌县水利电力局；1986 年 6 月至 1989 年 11 月就职于新昌县东门水电站，任站长；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新昌县棣山水利发电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浙江省水电实业公司，任总经理，兼任新昌县棣山水利发电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